

婚姻要辦戶籍登記 婚生子女須從父姓

台北市安東街陳郎輝先生問：

甲男和乙女結婚已十個月，並且生了一個女孩，但是乙女始終不將戶口遷到甲男家裡，也不辦理結婚登記手續，應如何才能給孩子辦理出生登記手續？

乙女姓蔡，結婚的時候，双方協議所生的男孩，一個給蔡姓傳後代，但是戶籍機關不准該怎麼辦？

甲男和乙女每月支付三百元贍養費，須付十二年，否則就得一次給付一萬元。如果不給付，將要以死作威脅，請問甲男和乙女有無這種責任？

律師答覆：

第一、甲男和乙女結婚，雖然婚姻合法，但是因為戶籍上沒有辦理結婚登記，所生的子女，在戶籍上也就不能以發生子女申報出生登記。所以甲男必須和乙女先辦妥結婚登記手續，才能以兩人婚生子女為孩子申報戶口。

至於乙女的戶口，早就應該遷入男方的戶籍內，如果乙女的養母拒絕，可以由乙女自己憑結婚証書向戶籍機關申請遷出。

第二、依民法規定子女從父姓，只有贊夫的子女從母姓，但是在招贊時另有約定的，依其約定。甲男乙女既然是普通婚姻，子女當然要姓甲男的姓氏，不能姓乙女的姓

法律問答

氏，雖然有約定，也不能從母姓。

第三、子女對於父母，依法都有扶養的義務，女婿雖然也有扶養岳父母的義務，但是順序較後。

假如乙女的母親沒有其他子女，又沒有財產和謀生能力，甲男乙女就要負扶養的義務。否則就要看實際情形，有沒有其他子女應該分擔，再斟酌甲男乙女的經濟狀況，負擔扶養的義務。

乙女的母親不能硬性規定每月要多少錢，也不能有期限的限制。

至於乙女的母親要以死向甲男討取贍養費，也大可不必，因為現在應該負擔扶養義務的，不是甲男，而是乙女，對甲男逼迫是沒有道理的。

雲林古坑鄉楊章平先生問：甲是債務人，欠了許多人的債。乙是甲的債權人之一，把甲所有的一輛三輪機車拿去抵押，其他債權人是不是可以要求分配這輛三輪車的價款？請追訴？

警察電台法律顧問張龍文律師答覆：

依來信所述債務人所有的三輪機車，既然還沒有過戶移轉所有權人，其他的債務人可以聲請這輛車子先行假處分，然後訴請法院判決，並且聲請執行拍賣。

至於沒有債權憑証的債務人，固然可以訴請追討，但是如果拿不出証據，就很難得到勝訴的判決。

債務人所有財產 可訴請假處分

〔答〕：(一)一般情形大兔是不吃小兔子的。但是有時會吃小兔，是因大兔(母兔)飼料不足或不平衡，致胃口不正常，或在分娩時受驚擾，精神緊張所致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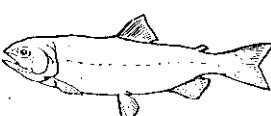
(二)若懷孕期飼養正常，分娩時保持安靜，可防此毛病發生。好的母兔第一次發生吃小兔情形，猶可原諒，如果以後仍有此種情形，必須做為肉用屠宰。

(三)著名的兔品種有安哥拉兔、紐西蘭白色兔、比利時兔、佛萊密屈大兔等，其中以佛萊密屈大兔為家兔之王。
(四)肉用種如紐西蘭白兔，體重出生五個月可達六、六磅以上，成年公兔約九磅，母兔約一〇磅。(廖貴燈)

鯉魚繁殖

〔問〕：(一)鯉魚雌雄配合比例如何？

(二)鯉魚產卵期在何時？一年產卵幾次？產完卵的雌魚留在魚池中能否繼續產卵？



(三)每年冬季是否要清理魚池一次，將已產完卵的魚移去更新？

(四)鯉魚雌雄配種重量各如何？最低不能少於多少？最高不能多於若干？最理想的重量若干？

天然食料外，是否有人工飼料可代替？

讀者請注意：來信詢問農業

問題信件，請註明訂戶號碼，附回信信封並貼同郵。不同類的問題，最好分寫幾張信紙。

？(岡山鎮勵志路九七號湯耀光)

坪放養一隻二對，產卵情形較為理想，因此雌雄比例仍為一比一較好。

(二)產卵時期自三月開始至九月底止，每尾當年能產卵二至三次，產卵後移至養成池，第二年即可作為產卵之用。

(三)鯉魚繁殖用池應分為親魚池和產卵池。親魚平常飼養在親魚池到產卵時期，逐漸捕起成熟者，移放到產卵池產卵，待產卵完後再從親魚池捕回。

(四)幼苗時期最好用天然飼料，動物性浮游生物如量少，可以雜魚漿代替。

親魚產卵，產卵後親魚因第二年尚可使用，因此冬季未必一定要清池。

(五)選定種魚以二歲魚為佳，重量不拘，小者自半台斤，大者約有二台斤左右，最理想為一·五台斤左右。

(六)幼苗時期最好用天然飼料，動物性浮游生物如量少，可以雜魚漿代替。

動物性浮游生物繁殖方法：魚苗池未放養前(乾池)，每坪施放石灰、雞糞各一公斤，醬油粕〇·五公斤，經曝曬二三天後注水三〇公分，經過一星期後，就會發生水蚤。

(七)二台寸左右魚苗每坪可放一〇〇~一五〇尾，二至五台寸者每坪可放三〇~五〇尾。

(八)在烏山頭水庫魚業局淡水魚類養殖示範中心及附近養殖業者可參觀。

(九)能介紹有示範規模的養殖場嗎？